公司代码：601816　　公司简称：京沪高铁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26年4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以公司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48,925,679,370股为基数，向2025年度现金红利派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5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667,509,811.90元。公司2025年已实施中期现金分红金额1883638656.31元，回购股票金额955077280.29元，本报告期合计利润分配金额为7506225748.50元。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沪高铁	60181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非	李芳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路5号院1号写字楼第三、四层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路5号院1号写字楼第三、四层
电话	010-51896399	010-51896399
传真	010-51896398	010-51896398
电子信箱	crjhgt@vip.163.com	crjhgt@vip.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铁路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聚焦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以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为动力，真抓实干、砥砺前行，铁路安全保持稳定、客运服务品质持续提升、货运加快向现代物流转型、铁路建设成效显著、服务国家战略有力有效、经营质量效益全面提升、国铁企业改革持续深化、科技自立自强取得新突破，旅客发送量、货物发送量、铁路投资等主要经济指标均创历史新高，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铁路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取得新成效。

当前铁路客运需求总量虽保持平稳增长，但增速较往年略有放缓，主要原因有：一是商务以及务工人员出行需求有所减少。二是新能源汽车和城际大巴的快速发展，以及公路干道充电换电网络的完善，使得绿色出行在中短途客运中优势凸显，对铁路运输形成一定的分流。三是民航推出的红眼航班等低价策略，为长途旅客提供了更经济的选择，进一步丰富了市场出行方式，铁路运输面临的竞争压力明显增大。

1. 京沪高速铁路

公司是京沪高速铁路及沿线车站的投资、建设、运营主体，通过委托运输管理模式，委托京沪高速铁路沿线的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和上海局集团对京沪高速铁路进行运输管理，并将牵引供电和电力设施运行维修委托中铁电气化局集团进行管理。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铁旅客运输，具体主要包括：（1）为乘坐担当列车的旅客提供高铁运输服务并收取票价款；（2）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担当的列车在京沪高速铁路上运行时，向其提供线路使用、接触网使用等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等。

公司投资、建设、运营的京沪高速铁路既是贯穿我国东部路网的大动脉，又是承接南、北高速铁路，连接中西部地区客运专线的路网核心。京沪高速铁路与京哈、太青、徐兰、沪汉蓉、沪昆等其他高速铁路相连接，通过其强大的运输能力和辐射效应，扩大了通达范围；途经的北京、天津、济南、南京、上海等大城市均为重要的交通枢纽，为中长途旅客中转换乘提供了便利条件，减少了旅客出行时间，对于改善我国东部地区交通结构，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意义。

2. 合蚌客专、合福铁路安徽段、商合杭铁路安徽段、郑阜铁路安徽段

公司控股子公司京福安徽公司是合蚌客专、合福铁路安徽段、商合杭铁路安徽段、郑阜铁路安徽段的投资、建设、运营主体，现场运输相应委托郑州局集团、上海局集团和南昌局集团进行管理。主营业务为高铁旅客运输，具体内容为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担当的列车在所辖4段高速铁路上运行时，向其提供线路使用、接触网使用等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等。

合蚌客专、合福铁路安徽段、商合杭铁路安徽段、郑阜铁路安徽段等线路分别与京沪通道、沿江通道、沪昆通道、陆桥通道、京港澳通道等高速铁路主干线相连，处于"八纵八横"南北通道和东西通道的交汇点，连接上海、南京、杭州、合肥等长三角主要城市，具有明显的网络优势和通道红利，对于改善我国东部地区交通结构，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具有重要意义。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87,938,421,202.66	284,662,650,232.54	1.15	292,219,725,58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7,113,561,738.25	202,403,433,271.18	2.33	194,970,466,272.70
营业收入	43,062,041,486.98	42,157,108,608.19	2.15	40,682,737,550.39
利润总额	17,673,441,706.62	17,112,973,671.28	3.28	15,308,959,16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71,912,357.24	12,768,289,200.79	3.16	11,545,536,0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90,075,234.64	12,763,282,448.21	3.34	11,548,920,46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4,669,893.36	20,065,201,191.26	5.68	21,080,698,88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4	6.42	增加0.02个百分点	6.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90	0.2600	3.46	0.23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90	0.2600	3.46	0.235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223,408,183.32	10,789,736,121.07	11,791,732,608.41	10,257,164,57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3,921,647.77	3,352,222,190.48	3,986,039,950.14	2,869,728,56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63,589,179.98	3,352,538,427.95	3,986,395,676.34	2,887,551,9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5,699,765.54	5,453,076,950.43	6,062,859,159.04	4,873,034,018.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3,4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9,2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1,306,477,996	43.55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0	3,062,225,309	6.26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0	2,344,607,848	4.79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久事铁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	2,245,670,345	4.59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2,150,717,782	4.4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高利率保单产品	727,761,739	1,929,201,945	3.9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铁路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887,671,850	3.86		质押	623,404,618	国有法人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853,048,658	3.79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224,890,124	1,224,890,124	2.5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6,555,150	1,081,044,584	2.21		无	0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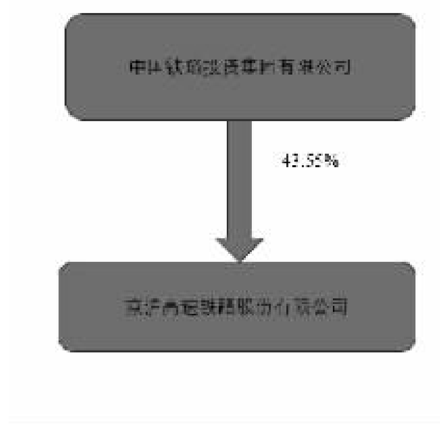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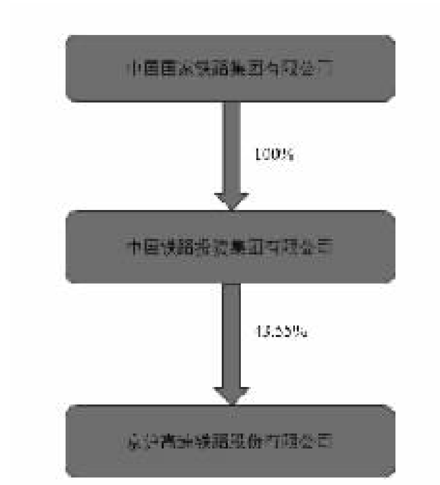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430.6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7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1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6-008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 铁路运输具有全程全网、集中统一调度指挥的行业特性，公司日常运输生产需与其他铁路运输企业共同协作、互相提供服务，该等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公司关联交易透明，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谭光明、刘洪润、李敬伟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本文中，除非另有说明或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国铁集团	指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局集团	指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局集团	指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局集团	指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局集团	指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局集团	指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京福安徽公司	指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铁科院	指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设	指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线路使用费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2,057,000.00	1,801,124.31	
接触网使用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885,000.00	617,334.76	系跨线列车实际开行数量小于预计
旅客服务费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268,000.00	237,664.86	
代售票服务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53,600.00	45,768.58	
商业资产使用费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30,000.00	28,635.07	
土地出借补偿收入	安徽铁道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国铁集团下属企业	1,100.00		2025年无发生额。
上水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800.00	713.75	
高铁快运服务费	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130.00	201.65	
其他	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1,000.00	651.92	
合计		3,296,630.00	2,732,094.90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委托运输管理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719,000.00	683,542.97	系担当列车实际使用动车组数量小于预计
动车组使用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	617,000.00	458,799.35	系担当列车实际使用动车组数量小于预计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	220,000.00	146,635.29	系客运形势增长低于预期，实际运输营业收入小于预计。
技术改造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南昌局集团、郑州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90,000.00	54,735.88	系实际固定资产技术改造等投入小于预计
检测监测等运输业务服务费	国铁集团下属非运输企业	41,300.00	22,438.07	
商务旅客服务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	14,000.00	10,886.69	
动车组运行用电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等国铁集团下属企业	630.00	612.08	
路网使用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3,500.00	2,489.43	
上交共同费用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	6,100.00	5,058.90	
咨询、业务服务费等	国铁集团下属非运输企业	3,800.00	493.50	
研究与开发费	中国铁设、铁科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500.00	586.05	
车站站房电费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等国铁集团下属企业	200.00	69.20	
行业安全生产统筹费	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1,900.00	1,196.00	
其他	国铁集团下属非运输企业			
合计		1,717,930.00	1,387,543.41	

3. 存款和贷款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日最高余额	2025年度实际日最高余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方存、贷款（含利息）	国铁集团、财务公司	2,480,000.00	1,983,755.73	
合计		2,480,000.00	1,983,755.73	

4. 租赁

（1）出租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办公用车辆	皖赣铁路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8.37	
合计		30.00	18.37	

（2）承租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办公用房	济南局集团、上海铁路机车车辆发展有限公司	130.00	102.77	
合计		130.00	102.77	–

（三）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线路使用费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2,229,780.00	100.00	557,445.00	1,801,124.31	100.00	预计客运形势持续向好，跨线列车开行数量增加
接触网使用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764,320.00	100.00	191,080.00	617,334.76	100.00	预计客运形势持续向好，跨线列车开行数量增加
旅客服务费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296,230.00	100.00	74,057.50	237,664.86	100.00	预计客运形势持续向好，跨线列车发送旅客数量增加
代售票服务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57,030.00	100.00	14,257.50	45,768.58	100.00	
商业资产使用费等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35,690.00	100.00	8,922.50	28,635.07	100.00	
上水收入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891.00	100.00	222.75	713.75	100.00	
高铁快运服务费	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403.00	100.00	100.75	201.65	100.00	
其他	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400.00	100.00	100.00	651.92		
合计		3,384,744.00		846,186.00	2,732,094.90		

注：铁路行业统一清算工作尚在进行中，本表"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中项目均为预计发生金额。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委托运输管理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851,230.00	100.00	212,807.50	683,542.97	100.00	在合同约定单价基础上预计客运形势持续向好，担当列车使用动车组数量增加
动车组使用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	573,500.00	100.00	143,375.00	458,799.35	100.00	预计客运形势持续向好，担当列车使用动车组数量增加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	183,290.00	100.00	45,822.50	146,635.29	100.00	预计客运形势持续向好，营业收入增加
技术改造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南昌局集团、郑州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193,320.00	90.00	48,330.00	54,735.88	86.25	
检测监测等运输业务服务费	国铁集团下属非运输企业	40,410.00	60.00	10,102.50	22,438.07	52.58	
商务旅客服务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	13,610.00	100.00	3,402.50	10,886.69	100.00	
动车组运行用电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等国铁集团下属企业	734.00	0.20	183.50	612.08	0.17	
路网使用费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3,120.00	100.00	780.00	2,489.43	100.00	
上交共同费用	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	6,280.00	100.00	1,570.00	5,058.90	100.00	
咨询、业务服务费等	国铁集团下属非运输企业	3,630.00	20.00	907.50	493.50	14.48	
研究与开发费	中国铁设、铁科院等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4,500.00	40.00	1,125.00	586.05	39.57	
车站站房电费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等国铁集团下属企业	83.00	1.20	20.75	69.20	1.05	
行业安全生产统筹费	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1,490.00	100.00	372.50	1,196.00	100.00	
其他	国铁集团下属非运输企业						
合计		1,875,197.00		468,799.25	1,387,543.41		

注：铁路行业统一清算工作及公司与相关方结算工作尚在进行中，本表"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中项目均为预计发生金额。

3. 存款和贷款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本次预计单日最高余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3月31日实际单日最高余额	2025年实际单日最高余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方存、贷款（含利息）	国铁集团、财务公司	3,284,000.00	37.00	2430475.64	1,983,755.73	36.99	遵照监管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资金管理规划，预计增加存、贷款业务。
合计		3,284,000.00		2430475.64	1,983,755.73		

4. 租赁

（1）出租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办公用车辆	皖赣铁路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18.37	100.00	
生产用房等	国铁集团下属运输企业	1,192.00	100.00	298		67.88	
合计		1,192.00		298	18.37		

（2）承租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办公用房	上海局集团公司、济南局集团、上海铁路机车车辆发展有限公司等	477.00	100.00	119.25	102.77	100.00	
合计		477.00		119.25	102.7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3月14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173,950,000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0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客货运输；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对外承包工程项目；并派遣实施上述对外承包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铁路客货运输相关服务业务；铁路工程建设及相关业务；铁路专用设备及其他工业设备的制造、维修、租赁业务；物资购销、物流服务、对外贸易、咨询服务、运输代理、广告、旅游、电子商务、其他商贸服务业务；铁路土地综合开发、卫生检测与技术服务；国务院或主管部门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2.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4月22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24,895,969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客货运输业务等。

3.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时间1993年12月20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14,169,059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站前路2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客货运输及相关服务业务等。

4.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11月15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39,883,439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东路80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客货运输等。

5.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04月22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19,399,093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郑州市陇海中路106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客货运输等。

6.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08月01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22,558,966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站前路7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客货运输等。

7.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5年07月24日，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路5号院1-1号楼，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等。

8.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除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郑州局集团、南昌局集团以外的其他不特定运输企业：公司铁路运输清算日常关联交易的对象为国铁集团所属的包括但不限于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郑州局集团、南昌局集团的相关运输企业，运输业务实际发生过程中，将与大量不特定其他铁路运输企业相互提供服务，公司无法全面准确预计具体的关联交易对象及其交易金额。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所属的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郑州局集团、南昌局集团以及其他铁路运输企业基本都是国铁集团所属的全资、控股或合资企业等，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由前项所述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运输企业均为国有全资、控股或合资企业，资产规模大，业务稳定，且与公司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延续多年，执行情况正常，不存在履约障碍或困难。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公司向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将主要提供如下服务：

（1）线路使用服务：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担当列车在公司线路开行；

（2）接触网使用服务：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担当列车使用公司线路上方所架接触网；

（3）车站旅客服务：公司车站向乘坐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担当列车的旅客提供发送服务及其他类似服务；

（4）售票服务：公司车站出售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担当列车车票；

（5）车站上水服务：公司车站为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担当列车提供上水服务；

（6）其他服务：为确保铁路正常运输及经营需要的除上述以外的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客站商业资产使用（委托经营）等。

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向公司将主要提供如下服务：

（1）委托运输管理服务：动车组列车乘务、路网基础设施设备养护维修、车站旅客服务及其他类似服务；

（2）动车组使用服务：公司使用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动车组用于开行担当列车；

（3）高铁运输能力保障服务：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保障受托管理线路运输安全稳定，提高运输服务质量，保证列车开行数量和时刻能够满足高铁运输能力需求；

（4）商务旅客服务：商务旅客车站服务（车站设立商务旅客候车区）和商务旅客列车服务（动车组列车中的商务座及"G"一等座）及其他类似服务；

（5）技术改造服务：灾害预防、灾害复旧、设备设施技术改造服务及其他类似服务；

（6）线路使用服务：公司担当动车组列车在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线路开行；

（7）客运机车牵引服务：公司担当动车组列车在无电状态时由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派出机车进行推送服务；

（8）接触网使用服务：公司担当动车组列车使用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线路上方所架接触网；

（9）售票服务：国铁集团及其下属运输企业所属车站出售公司担当列车车票；

（10）金融服务：国铁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为公司提供存贷款等金融服务。

（11）其他服务：为确保铁路正常运输及经营需要的除上述以外的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研究与开发、线路或房屋维修等。

（二）定价原则

（1）按照政府定价确定；

（2）没有政府定价的，按照政府指导价确定；

（3）没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照适用的行业价格清算规则确定；

（4）没有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行业价格清算规则的，按照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协商确定；

（5）没有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行业价格清算规则，亦没有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参考双方与其各自的其他交易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协商确定；

（6）如上述定价标准均不适用，应依据提供服务的实际全部成本加合理利润以及实际缴纳的税金和附加费后协商确定收费标准。

（7）关联交易无法按上述原则和方法定价的，应当按照公允原则进行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铁路运输具有全程全网、集中统一调度指挥的行业特性，公司日常运输生产需与其他铁路运输企业共同协作、互相提供服务，该等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公司关联交易透明，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6-01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5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不触及监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13,110,771,470.43元，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311,077,147.04元。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母公司202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799,694,323.3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6,317,706,970.68元。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54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8,925,679,370股，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4,667,509,811.90元（在实施红利派发时，因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四舍五入因素相应调整派发红利总额）。

结合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实施完毕的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1,883,638,656.31元，及公司2025年回购股票金额955,077,280.29元，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金额为7,506,225,748.50元，占本年公司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总额的56.99%。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上述现金股利分配总额不变，最终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相应调整每股现金股利金额。

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年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551148468.21	5783015301.69	5480283682.58
回购注销总额（元）	955077280.29	44415720.06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71912357.24	12768289200.79	11545536011.7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6317706970.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7814447452.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999493000.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2361152955.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8813940452.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52.2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6-007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洪润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负责人2025年度基本年薪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刘洪润、李敬伟、严佐魁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谭光明、刘洪润、李敬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李敬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朱星盛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朱星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

朱星盛先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

历任铁道部第三局工程局第六工程处新郑桥梁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厂长助理，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桥隧工程分公司渝遂工程项目经理部副经理、高速铁路筹备办公室副主任、工程管理部副部长、武广客运专线项目经理部经理、工程技术管理部副部长、泰美桥梁厂副厂长，本公司南京指挥部安全质量部主任，设备管理部专业工程师、副主任、主任、党支部书记。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6-009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 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中兴华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2. 人员信息。

中兴华首席合伙人是李尊农先生，截至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2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08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32人。

3. 业务规模。

2025年收入总额（未经审计）219,612.23万元，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5,067.5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3,164.18万元；上市公司年报审计197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交通运输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4,918.51万元。本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行业，中兴华在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家。

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0,45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存在1次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4.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兴华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中兴华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行政监管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3次。4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1人次、纪律处分6人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1）邹品爱（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邹品爱，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2024年1月起在中兴华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和签署多家上市公司。

（2）高艳丽（项目拟签字合伙人）。

高艳丽，现为中兴华执行合伙人，2017年7月注册签字，具有12年中央企业、上市公司财务决算审计及专项审计经验。服务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包括：长源电力、国网信通、龙源技术、西部创业、保变电气。

（3）霍华东（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霍华东，现为中兴华合伙人，2017年7月注册签字，具有15年中央企业、上市公司财务决算审计及专项审计经验。服务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包括：长源电力、国网信通、龙源技术、航天科技。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3. 审计收费

2026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含税）分别为人民币80万元和20万元，审计费用是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因素确定，与2025年度审计费用一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的执行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中兴华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